

标段编号： 2017-440300-01-02-700080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宝安区老虎坑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工程绿道迁建工程
(马鞍山消防通道维护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目录

一、投标人业绩情况	4
投标人业绩情况	4
业绩 1、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及水质提升工程景观工程（二期）	5
业绩 2、松坪山小区交通及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28
业绩 3、华联城市商务中心景观工程	42
业绩 4、大悦城控股江门新悦锦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49
业绩 5、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64
二、投标人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70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70
业绩 1、坪山田田学校园林景观项目	74
业绩 2、侨城北公园项目绿化工程	92
三、投标人财务状况	105
投标人财务状况	105
2021 年审计报告	106
2022 年审计报告	128
2023 年审计报告	150
四、企业属性承诺书	171
五、不违法分包转包承诺书	173
六、诚信投标承诺书	174
七、其他	175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业绩情况	<p>投标人提供近 10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算）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仅对提供证明材料的前 5 项业绩进行复核及统计）。说明：提供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应包含工程名称、委托单位名称、受托单位名称、建设规模、合同金额、工作范围、工作内容等信息，若提供业绩为总承包业绩，需体现其中绿道建设或园林景观工程相关信息，包括工程内容、建设规模、合同金额等，可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若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在建业绩时间以合同中的计划工期为准，已竣工的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上的验收合格时间为准，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p>
2	投标人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p>投标人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 5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算）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若超过 2 项，招标人仅对前 2 项业绩进行复核及统计）。说明：提供合同扫描件（应包含工程名称、委托单位名称、受托单位名称、建设规模、合同金额、工作范围、工作内容、项目经理姓名等信息，若提供业绩为总承包业绩，需体现其中绿道建设或园林景观工程相关信息，包括工程内容、建设规模、合同金额等，可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若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在建业绩时间以合同中的计划工期为准，已竣工的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上的验收合格时间为准，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p>

3	投标人财务状况	提供投标人 2021、2022、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财务报表里面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同时提供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的，以合并报表为准，下一年度对上一年度数据进行调整的，还需提供财务审计报告中对应调整说明的扫描件。
4	企业属性承诺书	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完整，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
5	不违法分包转包承诺书	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完整，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
6	诚信投标承诺书	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的格式填写完整，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
7	其他	招标人只认可以投标人名义（含投标人公司名称变更）提供的相关资信证明材料，投标人关联企业提供的相關资信证明材料不予认可。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工程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时间格式: XXXX. XX. XX)	竣工验收 时间 (时间格式: XXXX. XX. XX)	合同金额 (万元)
1	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及水质提升工程景观工程(二期)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景观提升工程	2017. 6. 15	2020. 4. 20	12256 万元
2	松坪山小区交通及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景观提升改造工程	2020. 7. 6	2021. 12. 24	3079. 831431 万元
3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景观工程	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	2018. 8. 15	2021. 8. 9	2985. 124289 万元
4	大悦城控股江门新悦锦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江门鹏悦置业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	2021. 1. 8	2022. 11. 17	2219. 667763 万元
5	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	2023. 6. 27	2024. 3. 31	2152. 856624 万元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业绩 1、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及水质提升工程景观工程（二期）

附表-9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我单位下发的招标文件和你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的议标记录和往来文件等，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招标项目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	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及水质提升工程景观专业工程（二期）		
建设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中标金额	中标下浮率 12%		
中标条件			
中标范围	本工程中标范围为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及水质提升工程景观专业工程（二期）。		
中标工作周期	2017 年 5 月 2 日	计划进场日期	2017 年 6 月 30 日
	至 2017 年 5 月 25 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18 年 10 月 11 日
支付方式	支付条款以签订合同条款为准		
备注	1、实际进场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2、中标人于收到本通知书 24 小时内向招标人书面回复。 3、请贵公司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自收到本中标通知书之后 30 日内与我公司签订相关合同。		

招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57

201687

合同编号：

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及水质提升工程
景观专业工程（二期）

合同文件

甲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

中国·深圳

总 协 议 书

甲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乙方就本工程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及水质提升工程景观工程（二期）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项目规模及特征：

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工程治理范围为坪山河干流源头至深惠交接断面兔岗岭水陂段，河道治理全长 19.2 公里，设计防洪标准按 100 年一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防洪工程、水质改善工程、生态修复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

坪山河干流水质提升工程主要包括对河道及周边的现状调查与评估，对已有工程设计的优化和完善，水质达标提升，老河道综合整治，与干流关联的市政配套、截污系统的完善，防洪拦截、水资源利用与调配，污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完善生态湿地系统、完善河岸绿道系统等。

本标段规模及特征：

本标段景观工程主要是提升干流及三洲田沿线环境，改善生态环境；主要包括在左右两岸沿岸布置绿道、人行道巡河二级道路，设置雨水拦截生态草沟，在岸顶、岸坡种植乔木、灌木、地被植物；沿线设置局部节点平台，供游客休闲观景。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及水质提升工程项目景观工程，招标范围包括

1. 景观园建、景观绿化、景观电气、景观给排水等景观工程二期图纸中包涵全部工作的施工内容（具体内容可详见甲方指令）；

2. 进行图纸深化设计、标准段样板制作、编制土方（含种植土）平衡方案（结合甲方要求）及其他专项工程施工方案；

3. 自行考察现场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编制施工组织方案、临时支护、临时设施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等。

除甲方有明确指定分包及供应的部分内容外,对于不能详细列明的内容,原则上均属于本工程招标的范围。如特殊原因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甲方要求直接分包或实施的部分,应以甲方意见为准,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双方协商解决处理。

因本合同承包范围界定未尽详细而产生歧义,以甲方书面解释为准

三、合同工期

2017年6月30日开工,2018年10月11日完工,共466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1、工程质量满足国家及相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优良标准。

2、工程目标:

(1) 防洪达标:100年一遇。

(2) 水质提升:按照广东省交界断面达标要求及《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2020年坪山河水质重金属指标达到III类标准,其他指标优于IV类,争取达到III类,为解除坪山区“环保限批”创造条件。其中2018年氨氮达到V类,其余指标达到IV类;2019年达到IV类。(如国家、广东省出台新的规定及要求,按新规定及要求执行)。

(3) 生态修复:恢复河道自然基底,丰富河流生态,共享城市空间资源和自然载体,全面落实水生态文明建设。

(4) 景观提升:打造沿河绿色生态廊道,恢复河流生态,服务周边城市发展,提供城市空间共享资源和自然载体。

(5) 水资源利用与水量保障:以改善水生态环境为目标,计算分析干流最低生态需求用水,建设防洪拦截、水资源利用与调配系统,基流、雨洪利用系统,再生水回用系统等,维持和提高河道水体水量,保障滨水景观需求。

(6) 绿色技术应用:以海绵城市建设理念为指导,采取低碳生态、低影响开发模式,建设人与自然、资源、环境和谐发展示范区。

(7) 智慧管理与服务:实时掌握河道流域、岸线、堤防的动态信息,并整理分析,建立模型,提升河道管理服务与预报预防水平。

(8) 河岸生态文化品质:完善河岸生态系统、加强文化遗产与建设、完善河岸景观照明体系、提升安全服务设施、改造现有桥梁的外观、完善干支流慢行系统的衔接;

(9) 重点河段城市建设:东纵路城区河段打造三河交汇水上立交景观风貌区,燕子岭-坪环河段打造成为集休闲、娱乐、观光于一体的景观生态风貌区。

五、水质达标考核方式及标准

景观工程不得影响全线水质达标整体目标。

六、合同价款

1、根据乙方承包施工子项目的工程特点、造价水平、工程风险、施工环境及条件等因素,结合市场水平,按下式计算:

乙方合同价格=经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业主单位下浮后的建筑安装工程费×

(1-15.01%) (其中, 下浮 15.01%甲方将用于其中, 下浮 15.01%甲方将用于综合管理费、再设计及优化费、咨询费、课题费、科研费等内容)。

暂定合同价款¥: 12256 万元 (人民币壹亿贰仟贰佰伍拾陆万圆整), 以实际结算价款为准。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出现变更时其变更价款结算应按照 32.06%进行下浮。变更结算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第 15、16、17 条确定。

3、本工程结算价格基数以政府审计部门审定认可结算价为依据, 当概算批复中承包人承包部分价款的总和超过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时, 以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计入工程竣工结算, 按经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业主单位下浮后的建筑安装工程费×(1-15.01%) 计算; 当概算批复中承包人承包部分价款的总和低于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时, 按概算批复中承包人承包部分价款的总和计入工程竣工结算, 按概算批复、业主单位下浮后的建筑安装工程费×(1-15.01%) 计算。

4、本工程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10%, 由银行出具履约保函, 履约保函开具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 若乙方超期未出具,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七、组成合同文件

- ①总协议书;
- ②中标通知书;
- ③合同专用条款;
- ④招标文件及补遗;
- ⑤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⑥合同通用条款;
- ⑦安全生产协议 (本协议甲乙双方签订);
- ⑧廉政合同 (本协议甲乙双方签订);
- ⑨信息化协议 (本协议甲乙双方签订);
- ⑩工程技术及规范要求;
- ⑪通用规范;

八、其他

1、工程进度款: 按专用条款中的支付条款规定进行支付, 详见专用条款“17.3.2 支付 (1)”;

2、工程建设其他费按所列内容分别支付

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

(合同编号: PSHSGHT-2018-05)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1年1月28日

项目法人：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原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

设计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验收时间：2021年1月28日

验收地点：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及水质提升工程项目部会议室（投资大厦16楼）

前 言

验收依据:

- 1、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 2、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设计文件（包括初步设计报告、施工图纸及相关变更文件）；
- 3、《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令第30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等相关规范规程、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及强制性条文；

组织机构:

本次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完工验收的主持单位是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验收工作组成员由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 11 人组成，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站代表列席验收会议。

验收过程:

- 1、由项目法人介绍工程概况、参加本次验收会议的单位及参会人员等情况；
- 2、确定验收工作组成员，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
- 3、验收工作组成员前往工程现场，检查工程完成情况；
- 4、各参建单位介绍工程建设管理过程及相关情况；
- 5、验收工作组检查合同工程完工验收资料；
- 6、验收工作组讨论并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 7、验收工作组成员在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上签字。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

工程所在位置：

坪山河干流起点为三洲田水与碧岭水汇入交叉口，终点为深惠交接断面兔岗岭水陂，全长约 13.5 公里

（二）合同工程主要内容

景观工程起点为上游自三洲田水与碧岭水交汇处至下游深惠交界处，整治长度 13.5 公里，主要是在综合整治工程景观设计的基础上，结合重点设施的布局，对坪山河干流沿线的景观节点进行提升和完善。本次的“景观工程”包括五部分内容：一、干流线性景观工程：主要为干流沿线小节点的增加以及中下游绿化；二、碧岭净水公园；三、碧岭湿地；四、南布净水公园；五、景观桥。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开工日期： 2018 年 3 月 19 日

完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20 日

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的建设过程及建设管理措施，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主要建设过程

2008 年 11 月 25 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局印发了《关于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深发改〔2008〕2272 号）文件，完成对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及工程立项工作

2017 年 10 月 24 日，深圳市水务局技术处印发了《局技术处关于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技术审查意见》（深水技函〔2017〕136 号）文件，对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批复

2018 年 10 月 15 日，深圳市水务局技术处印发了《局技术处关于坪山河流域水环

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初步 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技术审查意见》。（深水技函〔2018〕116号），对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初步设计方案的批复

2018年06月04日，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印发了《关于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总概算的批复》（深坪发改复〔2018〕75号），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子项概算批复

2016年9月8日，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发出《中标通知书》

2018年3月19日，工程开工

2020年01月10日，干流线性景观完成分部工程验收

2020年05月19日，碧岭湿地、碧岭净水公园、南布净水公园完成分部工程验收

2020年06月05日，景观桥完成分部工程验收

2020年07月16日，碧岭湿地、碧岭净水公园、南布净水公园、干流线性景观完成单位工程验收

2020年08月31日，景观桥完成单位工程验收

2020年09月02日，干流线性景观移交至运管单位

2020年09月15日，碧岭湿地、碧岭净水公园、南布净水公园移交至运管单位

2、主要的建设管理措施

(1) 每周定时召开工程例会，总结近期工程完成情况，协调解决施工单位提出的现场问题，部署下一周现场施工任务。

(2) 及时组织各有关单位召开专题工作会议，研究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难题、工作协调事项等工作。

(3) 要求施工单位定期上报每月施工进度计划，并将其与本合同工程总进度计划进行对比，一旦发现某些项目工期有所滞后，参建各方及时商议，分析原因，对下一阶段工作内容进行适当调整。

(4) 要求监理单位每月按时向建设单位上报监理月报，使上级主管单位和部门能够及时了解工程的进展情况。

(5) 当施工现场或对外协调工作中出现难以解决的问题，并对工程实施带来不利影响时，由监理单位及时向施工单位提出书面报告，如实反映实际情况，并提出工作建议，使相关问题能够尽早、尽快得到妥善解决。

(6) 对施工单位出现的违反施工合同和施工技术规范的行为，监理单位及时发出警告通知、监理通知、整改通知，或责令暂停施工。

(7) 积极配合坪山区水务局、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等单位组织进行的各种检查工作活动，对现场存在各类问题和隐患，及时进行整改。

(8) 对所有的中间产品进行取样送检。

(9) 要求对各类工程资料及时处理、及时收集、及时归档，单元工程施工质量及时进行验收、评定。

二、验收范围

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建设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合同管理

在本合同工程的合同管理过程中，参建各方依据设计、施工（EPC）、监理等相关合同文件及有关政策、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工程进度、质量、投资目标为控制重点，及时、妥善处理施工过程中的有关问题，主要完成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 1、要求参建各方管理人员严格按合同约定，配置齐全、及时到位；
- 2、要求参建各方管理人员严格按合同约定，履行各自工作职责；
- 3、建设单位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供施工场地，保证工地三通一平顺利进行和工程按期开工；
- 4、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 5、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确认工程量，及时支付工程进度款；
- 6、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处理现场发生的违约、索赔及争议事项；
- 7、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对质量、进度和工程投资进行管理；
- 8、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规程规范要求处理各类工程档案资料。

至本合同工程全部完工，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违约、索赔和争议事项。

(二) 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于2018年3月19日正式开工建设，并于2020年4月20日全部完工。施工过程中对本工程涉及的单元工程施工质量及时进行验收、评定，单元工程施工质量全部合格。

本合同工程完成的主要工程项目及其工程量见下表：

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完成的

主要工程项目及工程量统计表

碧岭净水公园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主要工程量
1	碧岭净水公园	园建工程	人工湖 5888m ² , 跌水景观 1 个, 园路 1440m ² , 透水混凝土 814m ² , 普通混凝土结构面层 2442m ²
2		绿化工程	回填覆土 12719.5m ³ , 乔灌木种植 462 株, 地被种植 5661m ² , 草皮铺设 36734m ²
3		给排水工程	管道安装 59.9m, 井室 2 个
4		电气照明工程	电缆 584m, 灯具 34 套, 手孔井 7 个, 配电箱 1 个

碧岭湿地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主要工程量
1	碧岭湿地	园建工程	石材铺装 2040m ² , 人行道 1812.4m ² , 透水混凝土 866.8m ² , 木地板安装 666m ²
2		绿化工程	回填覆土 25699.5m ³ , 乔灌木种植 672 株, 地被种植 7124m ² , 草皮铺设 79572m ²
3		给排水工程	管道安装 2352m, 井室 12 个
4		电气照明工程	电缆 1613m, 灯具 65 套, 手孔井 9 个, 配电箱 1 个

南布净水公园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主要工程量
1	南布净水公园	园建工程	景观水池 1 个, 栈道 1 个, 竹木安装 575.3m ² , 透水混凝土 2450.1m ² , 小青砖铺贴 773.5m ² , 景观石汀步 900m ²
2		绿化工程	回填覆土 2055.6m ³ , 乔灌木种植 248 株, 地被种植 2859m ² , 草皮铺设 3994m ²
3		给排水工程	管道安装 37.2m, 井室 1 个
4		电气照明工程	电缆 569m, 灯具 52 套, 手孔井 2 个, 配电箱 1 个

干流线性景观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主要工程量
1	干流线性景观工程	绿化工程	回填改良土壤 132327m ³ ，乔木 5718 株，灌木 3866 株，地被 447206 m ² ，边坡挂网干喷 9173 m ²
2		景观工程	6 个景观节点：道路广场铺装 4629 m ² 、景观廊架 3 个、花架 2 个、架空栈道一处、灯具安装 62 套

景观桥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主要工程量
1	景观桥	基础及桥台工程	注桩浇筑 970m ³ 、承台土方开挖 557m ³ 、桥台混凝土基础 446m ³ 、桥台混凝土垫层 37m ³ 。
2		钢结构工程	钢结构制作 528t、主桥斜撑安装 14.3t、主桥顶棚钢箱梁安装 85.9t、主桥顶棚 PC 段安装 6.5t、主桥斜板安装 161.2t、主桥钢箱梁安装 252.7t、0#桥台埋件、支座安装 5.2t、1#、2#桥台支座安装 1#、2#桥台支座安装 2.0t
3		电气工程	电线导管、电缆导管和线槽敷设 2000m、电线、电缆穿管和线槽敷线 4680m、普通灯具安装 496 套、配电箱（盘）安装 2 台、沟槽开挖与地基处理 12m ³ 、（设备基础）混凝土 1 座、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24m、环网柜安装 1 套、接地装置测试 1 套、电力电缆安装 8m、避雷器安装 1 套、隔离开关安装 1 套、变压器安装 1 套
4		附属工程	龙骨吊顶 509.17 m ² 、涂料装饰 2000kg、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135.66m、金属板面层 16.439t、水泥混凝土面层 433 m ² 、涂料面层 433 m ² 、水泥砂浆砌石 14m、沟槽开挖与地基处理 284m、管道基础 284m、管道铺设 284m、管材接口连接 284m、沟槽回填 284m、截水沟安装 202.65m、盲道铺砌 21.81 m ²

*最终以结算工程量为准

(三) 结算情况

(1) 重大设计变更

根据《深坪住建〔2020〕8号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坪山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管理过渡措施》的通知》，单项变更金额超过400万元（无论增减）为重大变更，需提请坪山区政府常务会决策。坪山河干流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400万以上的重大设计变更共计3个。

序号	变更编号	变更原因、内容	工程部位	变更金额(万元)
1	PSH-JG-PS-001	新增景观桥	10+300	1695
2	PSH-JG-PS-003、 PSH-JG-III-004、005 (三合一)	百年一遇洪水线以上仅 完成草皮种植	0+000~2+04 0碧岭湿地 公园	-1795.30
3	PSH-JG-PS-008	百年一遇洪水线以上仅 完成草皮种植	碧岭净水公 园	-1334.15

(2) 非重大设计变更

景观工程共有非重大变更24份，其中因批文和设计优化而发起的变更共6份；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发起的变更共18份。

(3) 变更设计工程量

景观工程子项合同金额共计11789.37万元，建设过程之中共发起设计变更27份，变更工程造价共计核减1376.10万元。

目前，工程结算已经监理单位初步审核。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工程质量评定

本工程共涉及碧岭净水公园、碧岭湿地、南布净水公园、干流线性景观、景观桥5个单位工程，18个分部工程。具体质量评定情况如下：

1、碧岭净水公园包含园建、绿化、电气照明、给排水 4 个分部，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该单位工程不涉及外观质量评定；

2、碧岭湿地包含园建、绿化、电气照明、给排水 4 个分部，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该单位工程不涉及外观质量评定；

3、南布净水公园包含园建、绿化、电气照明、给排水 4 个分部，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该单位工程不涉及外观质量评定；

4、干流线性景观包含景观、绿化 2 个分部，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该单位工程不涉及外观质量评定；

5、景观桥包含基础及桥台、钢结构、电气、附属 4 个分部，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该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合格；

本合同工程的单元工程施工质量合格率为 100.0%。

（二）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主要检测项目统计（见附件）

（三）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本合同工程中所包含的 5 个单位工程已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的相关要求，进行了评定。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及项目法人认定，本合同工程所包含的单位工程的施工质量等级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1、施工质量缺陷产生的部位（主要说明具体部位、缺陷描述并附示意图）：

1.1 工程概况

景观桥工程桩基采用钻孔灌注桩，桩径有 $\Phi 1200\text{mm}$ 和 $\Phi 1500\text{mm}$ 两种， $\Phi 1500$ 桩是嵌岩桩，持力层是中风化白云大理岩，入岩深度是1.5倍桩径； $\Phi 1200$ 桩是摩擦桩，桩长约30米左右。该工程共有三个承台，0#承台6根 $\Phi 1500$ 桩，1#承台4根 $\Phi 1200$ 桩，2#承台4根 $\Phi 1200$ 桩，总共14根桩。

1.2 缺陷描述

1#-3桩混凝土强度满足C35设计要求，其余桩混凝土强度均不满足设计要求；

1.3 示意图（附件1）

2、质量缺陷产生的主要原因

2.1 根据地勘报告，桩基础施工场地内地下水类型主要为孔隙潜水、基岩裂隙水及岩溶水。

地下水水位随降水及季节而变化，并受坪山河水位控制。勘察期间测得各钻孔稳定水位埋深为4.60~5.60m，标高34.41~35.85m。根据地区经验并结合场地周边情况，本场地地下水的变化幅度为3~4m。

地下水对混凝土浇筑强度有一定影响。

2.2 影响混凝土强度的主要原因：经查阅混凝土送货单，混凝土罐车从发车到卸料时间过长，接近或超过混凝土的初凝时间，影响混凝土强度。

2.3 混凝土浇筑过程中，导管提升速度偏快，导管埋入混凝土中深度不够，造成混凝土骨料离析，影响混凝土强度。

3、对工程的安全、使用功能和运用影响分析

3.1 经设计复核，桩基混凝土强度位于 25-35MPa 之间的强度满足规范要求。

3.2 经静载试验，桩基承载力满足设计要求。

4、处理方案，或不处理的原因分析

混凝土强度不满足设计要求桩处理过程，分三类进行处理

①第一类：桩身强度远远小于 25MPa，桩号：1#-1、0#-1、0#-2，共计三根桩

处理方案：桩身强度远远小于 25MPa 做废桩处理，设计补充补桩桩号为：0#-1'、0#-2'、1#-1'

0#-1'桩于 2019 年 02 月 24 日钻孔，2019 年 03 月 21 日终孔，2019 年 03 月 21 日浇筑混凝土；0#-2'桩于 2019 年 03 月 22 日钻孔，2019 年 03 月 26 日终孔，2019 年 03 月 27 日浇筑混凝土；1#-1'桩于 2019 年 02 月 18 日钻孔，2019 年 02 月 21 日终孔，2019 年 02 月 23 日浇筑混凝土；

结论：经返工处理后满足设计要求。

②第二类：桩身强度接近 25MPa，桩号：1#-4、2#-2，共计 2 根桩

处理方案：2019 年 03 月 02 日委托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对 1#-4、2#-2 两根桩进行钻芯复检；

其中 1#-4，根据专家意见，采用高压注浆的方案进行桩身加固处理，重新委托抽芯复检，复检砼强度为 41.5，且进行了单桩承载力试验。

其中 2#-2，根据专家意见，重新委托抽芯复检，复检砼强度为 31.3。

结论：不影响正常使用。

③第三类：桩身强度大于 25MPa 且小于 35MPa，桩号 1#-2、2#-1、2#-3、2#-4、0#-3、0#-4、0#-5、0#-6，共八根桩

处理方案：2019 年 03 月 16 日-2019 年 03 月 18 日期间委托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

有限公司对 1#-4、2#-3 两根桩进行单桩竖向抗压静载试验；

桩身强度大于 25MPa 且小于 35MPa，有 1#-2、2#-1、2#-3、2#-4、0#-3、0#-4、0#-5、0#-6，共八根桩，由设计院对承载力进行复核算，现场选择强度最低的进行静载试验，计算结果和静载结果均满足承载力要求的条件下方可利用。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强度要求，选取 2#-3 桩进行承载力复核，可对 1#-2、1#-4、2#-1、2#-2、2#-3、2#-4、0#-3、0#-4、0#-5、0#-6 共 10 根桩的承载力进行验证；

结论：不影响正常使用。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建设情况汇报，查阅了工程验收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一）承建单位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批准的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完成了的施工任务。

（二）工程所使用的钢结构、钢筋、水泥、涂料等原材料经见证检验合格；乔木、灌木、地被经现场检查验收合格；混凝土、砂浆等中间产品有见证送检合格，经数理统计分析质量合格；现场压实度、地基承载力、灌注桩桩身完整性等实体检测合格；管道水压试验满足规范要求；接地装置、景观灯等电气设备安装调试合格；

（三）工程所含碧岭净水公园、碧岭湿地、南布净水公园、干流线性景观、景观桥 5 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施工质量均评定合格，。

（四）施工现场已经清理，并移交至运管单位管理。

（五）工程结算书已编制，送审中。

（六）根据《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令第 30 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有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九、保留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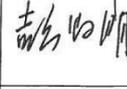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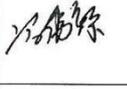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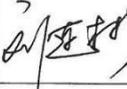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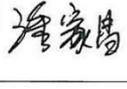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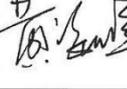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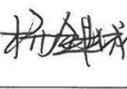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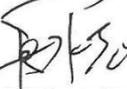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景观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 名	单 位	职务和职称	签 字
组 长	李伟群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部长	
副 组 长	彭昌明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成 员	何裕德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现场负责人	
成 员	冯伟繁	深圳市坪山区水务局	现场负责人	
成 员	刘连彬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成 员	肖文豪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成 员	潘家昌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成 员	黄海峰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成 员	王志超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成 员	杨银成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 员	马永志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业绩 2、松坪山小区交通及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1802260001001

标段名称: 松坪山小区交通及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3079.831431万元

中标工期: 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09-2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雄郑印木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11-29

查验码: 8956835538547753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松坪山小区交通及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辖区内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坪山小区交通及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辖区内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主要包含外围围墙及小区入口大门更新;小区内车行道改为沥青路面扩增停车位;单元入户增加花岗岩铺装;梳理小区内道路交通,局部增加车行道分流打通微循环;保留大部分乔木更新草坪地被及绿化给水;小区内人行活动空间翻新改造、拆除水池及假山、新增儿童活动场地;同时包含项目中央东西向主要街道一群芳街地面铺装、灯具小品及沿街商铺立面广告牌改造等。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建,绿化工程,立面改造工程,现状拆除工程,安装工程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7 月 1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___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零柒拾玖万捌仟叁佰壹拾肆元叁角壹分（¥ 30798314.3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陆仟壹佰陆拾伍元捌角柒分（¥ 466165.8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元整（¥ 52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6 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_____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29888972N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中
粮商务公园 3 栋 1203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7942644

传真：0755-27942644

电子信箱：szdtg@126.com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西乡支行

账号：000013014768



二、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谢明权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1500102267708号	园林
技术负责人	叶柏初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1500102263262号	园林工程
安全主任	陈玉青	工程师	安全考核C证	/	粤建C(2011)0003727	园林施工与监理
质量主任	伍辉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00004333	风景园林
土建工程师	杜珂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1200102125060号	交通土建工程
电气工程师	李辉静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1716003000226号	电气
给排水工程师	陈增海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1500102263321号	给水排水
绿化工程师	刘梓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1700101012168号	风景园林施工
造价工程师	沈唤亮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中级	建[造]06440007953	建筑工程
施工员	梁梓毅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书	/	44161040005163	市政
质量员	张渊	/	岗位证书	/	44171090001311	市政工程

材料员	杨海丽	工程师	岗位证书	/	4417111000246 2	园林
资料员	汪珍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书	/	4416114000392 9	园林技术
安全员	陈嘉雯	助理工程师	安全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2014) 0002468	园林工程技术
安全员	郑易才	工程师	安全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 (2014) 0012464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松坪山小区交通及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12月24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松坪山小区交通及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辖区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7.7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3079.83	
结构类型	景观、绿化	开工日期	2020年07月23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4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园建）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给水）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绿化）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深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12月15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2021年12月15日	市政竣·通-1	验收合格
	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2021年12月15日	市政竣·通-2	验收合格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检查记录	2021年12月15日	市政竣·通-3	验收合格
	单位工程实体质量检查记录	2021年12月15日	市政竣·通-4	验收合格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图纸会审记录	齐全有效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小区内车行道改为沥青路面扩增停车位；单元入户增加花岗岩铺装；梳理小区内道路交通，局部增加车行道分流打通微循环；保留大部分乔木更新草坪地被及绿化给水；小区内人行活动空间翻新改造、拆除水池及假山、新增儿童活动场地；同时包含项目中央东西向主要街道一群芳街地面铺装、灯具小品及沿街商铺立面广告牌改造等。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园建	验收合格	
	给水	验收合格	
	绿化	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徐思德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11.17 年月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徐恩德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城建办		徐恩德
何坤岩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造源设计	何坤岩
李如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李如
李如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李如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谢明叔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明叔
叶柏初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叶柏初

业绩 3、华联城市商务中心景观工程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我司华联城市商务中心景观工程，经过我司招投标委员会评定，现确定贵单位中标，中标价为人民币29,851,242.89元。补充说明：若展示区景观工程完成质量不能达到我司要求，则取消贵司南北区景观工程的中标资格。请收到本通知书后，到我司接洽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9日



合同编号：XM3-GC-2018-028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_____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华联城市商务中心景观工程_____

工程地点：_____深圳市南山大道与东滨路交汇处华联工地_____

工程规模及结构特征：_____T1、T2、T3 均为写字楼，钢管混凝土框架-混凝土核心筒结构，T4、T5 是公寓，T4 为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T5 为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T2、T4 属南区，T1、T3、T5 属北区_____

工程承包范围：景观绿化、景观铺装、景观小品、水景、水景灯、围墙、园林内的配套动力设备、园林灯的安装、景观配套给排水等相关工程，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为准。乙方包工包料，包工期，保安全；包质量；包质保及维修。

展示区景观工程：承包人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优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按照国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并满足发包人的合理要求。若展示区景观工程的施工质量不满足要求，则终止合同，后续的南北区景观工程不交由乙方施工，展示区景观工程的整体综合单价上浮 10%计入结算。

南北区景观工程：承包人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优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并满足发包人的合理要求。

二、合同工期

北区：2018 年 7 月 19 日 至 2019 年 6 月 15 日，共 325 个日历天

南区：绝对工期与北区一致，进场时间以甲方开工指令单时间为准



竣工日期为硬性工期，承包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不得延误。如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发包人有权划分未完工作量给第三方承担，费用在合同价中支付，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1. 国家最新现行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合格；2. 设计图纸；3. 招标文件要求。

四、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贰仟玖佰捌拾伍万壹仟贰佰肆拾贰元捌角玖分

（小写）：¥：29,851,242.89 元

综合单价以及费率：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2.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参建方工作指引】

六、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他们的定义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及工程师的指令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的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8月15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24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此处略，参见住建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中的通用条件，编号（GF-2012-0201）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附件 2:

乙方现场工作人员名单

姓名	本项目担任岗位	年龄	性别	职务和职称
谢明权	项目经理	37	男	项目经理(园林中级工程师)
林文胜	执行经理		男	执行经理(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王通	技术负责人	39	男	技术负责人(园林中级工程师)
梁梓毅	施工员		男	施工员(助理工程师)
叶星	电工		男	电工
汪珍	专职安全员		女	专职安全员
杨海丽	材料员		女	材料员
谭太军	质量员		男	质量员

工程完工验收证明

编号：02

工程名称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景观工程（南区）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大道与东滨路交汇处华联工地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0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1年8月9日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7000m ²	合同工期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西林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1719689.5	实际工期
工程项目完成情况				
1、华联景观合同工程承包范围：园建、绿化、水电安装工程，整体已完成项目工程总量的100%。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合格 (公章)  负责人： 李志平 2021年8月9日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合格 (公章)  负责人： 张明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合格 (公章)  负责人： 张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公章)  负责人： 杨迎春	
参加验收单位及人员 (签名)	单位名称		参加人员签名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李志平	杨迎春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张明	
	深圳市新西林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张	
	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杨迎春	

注：1.本表一式4份：甲方2份，施工单位1份，监理单位1份。2.本表是工程结算的依据。

908

工程完工验收证明

编号: 01

工程名称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景观工程（展示区、北区）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大道与东滨路交汇处华联工地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8年7月19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0年10月19日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25350m2	合同工期	325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西林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8131553	实际工期	810日

工程项目完成情况

- 1、工程具备条件施工的内容已完成，整体完成项目工程总量的98%。
- 2、市政道路交接处还未具备施工条件作为甩项处理，以后具备条件施工时再完成。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u>合格</u> (公章)  负责人: <u>谢明权</u> 2020年10月19日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u>合格</u> (公章)  负责人: <u>张</u> 2020年10月19日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u>合格</u> (公章)  负责人: <u>郭</u> 年 月 日	评定工程质量等级: (公章)  负责人: <u>王</u> 年 月 日
参加验收单位及人员 (签名)	单位名称		参加人员签名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u>林文胜</u>	<u>王通</u>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u>张</u>	
	深圳市新西林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u>郭</u>	
	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u>林</u>	

注: 1.本表一式4份: 甲方2份, 施工单位1份, 监理单位1份。2.本表是工程结算的依据。

业绩 4、大悦城控股江门新悦锦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1324

2021005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SHENZHEN ZHONGZHENG TENDERING CO.,LTD.

中标通知〔2020〕第 819 号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在江门鹏悦置业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委托的大悦城控股江门新悦锦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公开招标活动中（招标编号：SZZZ2020-QB0045），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经招标人定标，贵公司被确定为中标商，中标结果如下：

招 标 人	江门鹏悦置业有 限公司	委托项目	大悦城控股江门新悦锦云项 目园林景观工程
中标数量	1 项	中标金额	人民币贰仟贰佰壹拾玖万陆 仟陆佰柒拾柒元陆角叁分 (¥ 22, 196, 677. 63)

请贵公司尽快与招标人联系（联系人：彭华，联系电话：18665981018），并据此通知在三十日内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江门鹏悦置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邮编：518040
 Add: 903 Xinhua Insurance Building, No. 171, Mintian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Tel):0755-83026699 传真(Fax): 0755-83026622
 邮箱(E-Mail): ztzszzzt@163.com 网址(Http): www.szzzt.com

1324

2024005

大悦城控股江门新悦锦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大悦城控股江门新悦锦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枢纽新城今洲路南侧

建设单位：江门鹏悦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夺天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大悦城控股江门新悦锦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合同

发包人： 江门鹏悦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 江门市新会区会城会洲路 29 号中科创新广场 2 座 A 区 1501

电 话： 0750-6392639



中粮
COFCO
自然之美 滋养你我

GRANDJOY

承包人： 深圳市夺天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中粮商务公园 3 栋 1203

电 话： 0755-27942644



签约地点： 深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并公布实施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结合江门市有关规定以及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大悦城控股江门新悦锦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枢纽新城今洲路南侧

1.3 工程概况：本项目位于江门市新会区枢纽新城今洲路南侧，规划用地面积为80714 m²，建设用地面积：58620 平方米。地块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兼容商业用途。容积率 3.0，计容建筑面积 175860 m²，地下建筑面积约为 69000 m²，总建筑面积约 24.5 万 m²。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及清单。

1.4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园艺园建、绿化景观、苗木植护、装修装饰、给排水、机电消防安装、泛光亮化、智能化、标志标识、小品雕塑摆件、道路、泳池、土方、小市政等各类工程综合性施工和过程优化深化，及配合总包和其它专业分包进行交叉作业与验收工作，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第二条 工期

2.1 总工期：700 天。暂定开工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的书面通知为准。整体过程中因存在配合发包人的营销、工程进度或设计变更而引起的停工或进退场，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并按发包人规定时间内执行完成。因此带来的相应风险和费用支出，承包人在投标时已充分、全盘予以考虑，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合同价不予调整。发包人也无需给予承包人任何补偿或者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停工、窝工损失、材料机械设备进出场费用、人员工资、预期利润等。发包人也无需给予承包人任何补偿或者赔偿。

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统一进度安排，分段分区施工，积极协调配合总包及其他分包工程的交叉施工，保证按时达到验收条件。

2.2 本合同所涉及的工期是指：从发包人或监理签发的书面开工令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工期已包含与总包及其他分包的交叉施工时间，但不包含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等时间。若承包人不能在第 2.1 款或按第 2.6 款延展的工期内竣工或按发包人的书面指令要求的时间内完工的，视为工期违约，违约赔偿按本合同 2.7 款执行。

2.3 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等内容必须在发包人或监理签发的正式开工通知之日前由承包人完成，发包人或监理一旦发出书面开工通知，承包人必须保证能立即组织施工，所有半成品及需要备料生产加工的材料必须能根据施工进度随时进场。如施工过程中，因为材料设备未能及时进场而影响工程进度的，发包人将提前发出书面预警通知。如承包人仍未能在发包人书面预警通知要求的时间节点内完成的，视为承包人工期违约，违约赔偿按本合同 2.7 款执行。

2.4 施工过程中因存在配合发包人的营销、工程进度或设计变更而引起的停工或进退场，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并按发包人规定时间内执行完成。因此带来的相应风险和费用支出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合同价不予调整。发包人也无需给予承包人任何补偿或者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停工、窝工损失、材料机械设备进出场费用、人员工资、预期利润等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统一进度安排，分段分区施工，积极协调配合总包及其他分包工程的交叉施工，保证按时达到验收条件。

2.5 除第 2.6 款情形外，承包人必须在第 2.1 款约定工期内竣工且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并通过发包人的验收。

2.6 延长工期的情形。在本工程任何阶段，若发生下列之一的情形，则工期应相应顺延（合同价款不作变更），具体顺延期限由发包人、承包人根据实际情况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确定。

(1) 不可抗力（10 级以上台风、水灾、地震，不包括对施工无实质影响的恶劣天气）；

(2) 发包人提出修改设计图纸或增加工程内容等重大工程变更。

2.7 工期延误的赔偿。承包人每延期 1 日历天承担违约金 ¥5000 元整。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本工程工期延误 5 个日历天以上，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余下工程施工或单方解除合同。如发包人选择单方解除合同的，承包人除须支付延误工期的违约金即 ¥5000 元/天外，另须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 5% 的违约金；如发包人选择委托第三方进行施工的，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按定额计取且不得下浮）由承包人承担。以上违约金及支付第三方的一切费用，发包人将直接从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一笔工程款中扣除且无须承包人同意。

2.8 在开工令指定的开工日期之前，承包人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以及行业惯例办妥所有开工手续并缴纳有关款项（办理开工手续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如承包人未完成手续办理或款项缴纳，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由此导致发包人产生的经济损失）和工期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第三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办法

3.1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22196677.63元(大写:贰仟贰佰壹拾玖万陆仟陆佰柒拾柒元陆角叁分);其中开具发票的不含税价为¥20363924.43元、增值税税率为9%、税金为¥1832753.20元。如遇税率政策调整,则在不含税价不变前提下,调整相应税金及合同总价。

3.2 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合同。合同价款形式: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总包配合费、水电费、采保费、材料费(含主材、辅材及材料损耗)、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保险费、规费、税金、利润、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二次搬运费、除总包提供以外的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工程保险费、异地食宿租赁费、拆除及垃圾外运费、一切资料及一切图纸费、一切材料样板费、红线内可能发生的各种协调配合费等)、各种材料及设备检测检验费、与本工程相关的政府报批报建收费、售后服务费、因政策、法律法规、市场变化及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带来的主材及人工价格波动的风险、责任等。其中:

(1) 总分包管理费与配合费:合同价0.8%提取,由承包人直接支付至总包单位。

(2) 水电费:水电费按合同价0.5%提取,由承包人直接支付至总包单位。

(3) 采保费:指对材料设备的采购、货物资金垫付、保管、二次搬运、施工配合、成品保护、材料检验检测费、管理和协调以及竣工资料汇总整理并配合总包通过竣工验收所有费用,规费税金另计。使用甲供方式的,发包人按战略采购协议单价的3%支付承包人材料管理费(如工程量清单中有采保费条目,按工程量清单结算;如工程量清单中无采保费条目,结算时按发包人甲供材总价乘以采保费率按实结算);乙供方式的采保费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不额外计价。

(4) 措施费:本工程措施项目费固定总价包干,结算时不做任何调整,承包人投标报价时已综合考虑。

(5) 暂列金:本工程设暂列金50万元,结算时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在不发生增加项目费用时,本工程50万元暂列金额为发包人所有,未发生金额在支付时不计入。

(6) 专业工程暂估价:本工程游泳池设备、小品雕塑为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定合计金额为:125万元。

暂估价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按实结算,综合单价按合同计价原则计取。

序号	项目名称	暂定价
----	------	-----

1	游泳池设备	800000
2	小品雕塑	200000
3	全龄活动区构筑小品	250000

3.3 合同价款变更：因工程设计变更和发包人现场指令或承包人施工联系函发生的工程量增/减造成变更价款的，则该项目单价的计价方式为：

(1) 合同计价原则：本工程套用定额《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江门建筑工程信息价》2020年8月信息价。若相关材料设备没有信息价，则按照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市场共同询价为准。

(2) 投标报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则按该项目单价计价；

(3) 投标报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则参照该类似项目单价计价；

(4) 投标报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则主材价格按2020年8月《江门建筑工程信息价》确定，若《江门建筑工程信息价》无此材料的由发包人询价经双方协商确定，如市场价与信息价偏差 $\geq 10\%$ ，按发包人询价结果计价。若相关设备材料没有信息价，则按照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市场共同询价为准。

(5) 本工程人工费、材料费及机械费等单价不因法律法规、市场、政策变化等做任何调整。

3.4 合同价款的支付办法：

(1) 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2) 本工程实行按月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进度款支付，每月支付进度款为当月进度完成工程量的【70】%；

(3) 当承包人按合同、图纸完成所有工程，废料废渣清运完毕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发包人支付承包人工程款至合同总价款【85】%；

(4) 完成工程结算后支付到结算总价的【97】%；

(5) 发包人将本工程结算价款的【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及质量保证金的返还详见本合同第六条质量要求及保证；

(6) 以上付款条件成立后，承包人办理支付申请，支付申请办法见本合同第四条工程结算与支付申请。

第四条 工程结算与支付申请

4.1 工程结算

4.1.1 在本项目全部施工完成，工程质量、工期达到合同约定及发包人的要求，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了竣工资料移交手续，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发包人收到竣工结算资料后 60 天内完成审核。

4.1.2 竣工结算资料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工程竣工图（2 套图纸和 2 张电子光盘）；
- (2) 竣工验收合格意见书；
- (3) 工程移交书、竣工资料完成合格确认书；
- (4) 投标报价书、预算书、结算书（含现场签证）各一式二份。

4.1.3 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报价、预算书、结算书应项目清楚、数字准确，严格按本合同约定的计价原则计价，并附有相应的详细工程量计算书和项目计价表、工程量汇总表等计价清单，资料为书面形式。

4.1.4 承包人的报价书、预算书、结算书中发生缺项、漏项时，承包人应在报送文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提出修改或补充说明，否则发包人在审核时对此视为承包人的优惠条件之一而不予确认。

4.1.5 承包人结算申报的内容必须完整、准确，不得虚报瞒报，为方便甲乙双方核对，减少核对时间，乙方报送的结算资料内容不得弄虚作假、高估冒算。如报送的结算造价超出最终审定价的 5%，则超出部分的 5%从结算款中扣除。

4.1.6 本工程需由结算复审单位或全过程跟踪审计单位进行结算复审或全过程跟踪审计，承包人需无条件配合上述单位进行一切的审核活动。上述单位的审定价作为本工程结算的最终审定价。承包人需配合发包人向上述单位提供所有结算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全套经审查的施工图纸、设计变更、会议纪要、有关签证及相关资料和说明；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及有关文件、附件、补充协议；工程招、投标文件、询标纪要；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市场价格行情；承包人与发包人之间往来的补遗、信函等一切有关资料以及上述单位要求提供的一切有关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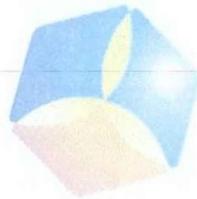
4.1.7 发包人审核竣工结算书，并经复审审定批准。

4.2 支付申请

4.2.1 付款条件成立后，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相应的付款申请和增值税专用发票，发包人收到申请和完税增值税发票后于次月 25 日前将相应款项支付给承包人。如发包人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图纸；
7. 工程量清单；
8.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9.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0. 自招标及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函件、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11. 合同附件(含工程项目承包安全管理协议)。

大悦城控股
GRANDJOY



中粮
COFCO
自然之露 重塑你我

合同及合同附件签署页

施工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本施工合同附件有：

附件一：《工程免费质量保修书》

附件二：《工程项目承包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三：《现场签证管理作业指引》

附件四：《设计变更管理作业指引》

附件五：《材料（设备）封样及进场验收要求》

附件六：《变更签证月清月结管理作业指引》

附件七：《反商业贿赂协议》

附件八：《材料清单》

附件九：《通知方式》

附件十：《主要工程人员名单》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江门鹏悦置业有限公司



2021年1月8日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全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1月8日

附件十：主要工程人员名单

·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林文胜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1542862	园林工程
技术负责人	王通	园林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62935 号	园林
造价工程师	王景莉	助理工程师	注册造价 工程师证	中级	建[造]19440020666	土建
质量主任	谢明权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67708 号	风景园林
安全主任	汪珍	助理工程师	安全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 (2014) 0003255	园林技术
电气工程师	温前庆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305100021201700187	电气工程
给排水工程 师	陈增海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63321 号	给水排水
园林工程师	刘梓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700101012168 号	风景园林 施工
园林工程师	黄业昌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400101225621 号	园林工程
风景园林工 程师	李志平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1903003023179	风景园林
市政路桥施 工工程师	何丽华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63526 号	市政路桥 施工
测量员	叶柏初	工程师	岗位证书	/	1801090002572	测量
专职安全员	郑易才	工程师	安全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 (2014) 0012464	园林
专职安全员	陈嘉雯	助理 工程师	安全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 (2014) 0002468	园林工程 技术
资料员	黄育敏	/	岗位证书	/	44181140007535	园林
资料员	许玉霞	/	岗位证书	/	44181140007534	会计
材料员	杨海丽	工程师	岗位证书	/	44171110002462	园林
质检员	谭太军	工程师	岗位证书	/	44171060004466	园林
施工员	梁梓毅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书	/	44161040005163	市政工程
劳资专管员	张丽莉	/	岗位证书	/	2001140006991	行政管理

乙方经团队面试、确定并承诺：指定朱凌坤作为对接代表及长驻现场负责人（该负责人在工作日全天驻场，不得以任何理由中途更换及离开项目现场；若需更换管理人员需得到甲方同意；若有违背，甲方有权按照施工合同金额的 5%扣除工程款，并有权解除施工合同）。

园林景观工程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大悦城控股江门新悦锦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承包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2022.11.17



竣工报告

编号：2022111701

工程名称	大悦城控股江门新悦锦云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枢纽新城今洲路南侧	
建设规模	/	结构类型	/	
建设单位	江门鹏悦置业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0日	
监理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冈州工程建设 代理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7日	
承包单位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 司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奥德景观规划设计有限 公司	工期（日历天）	合同	700
勘察单位	/		实际	676
监督机构	/	合同工程造价 （元）	22196677.63	
项目竣工条件综合进度	检查项目与内容		检查情况	
	工程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情况		符合要求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编审情况		符合要求	
	主要材料、构配件好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含监理见证、监督抽检资料）		符合要求	
	工程实体竣工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		符合要求	
	工程施工安全评价资料		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规定执行	
	工程质量保修书		按合同规定执行	
	市政工程（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监督 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本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竣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我单位自行组织检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承包单位意见

承包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签名）：

林立柱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王

承包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董德海

2022年 11月 17日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王

2022年 11月 17日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2022111701

工程名称	大悦城控股江门新悦锦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		工程造价		22196677.63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7日			
项目负责人	林文胜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通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5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标准		同意验收		
		要求	5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标准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源核查	共	3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6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2	项，符合要求		11	项	同意验收
		共抽查	7	项，符合要求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3	项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50	项，符合要求		44	项	同意验收
		经返修符合要求		6	项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	同意验收
		经返修符合要求		/	项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1月17日			2022年11月17日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17日			2022年11月17日					

业绩 5、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00073025001

标段名称：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2152.856624万元

中标工期：29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4-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6-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6-06

查验码：910168842240482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中电蓝海合[2023] 30号

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3.6.27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及中电嘉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1.3 建造面积: 本项目位于深南大道及科苑中路交汇处东北侧,其中中电创新大厦项目用地 12700.04 平方米,电嘉苑项目用地 11876.57 平方米,本次园林景观施工面积约 1.86 万平方米(其中,中电创新大厦项目约 0.72 万平方米,中电嘉苑项目约 1.14 万平方米)。

二、承包范围:

1. 本次承包范围为完成中电景观施工图纸(不含钢结构工程)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中电创新大厦及中电嘉苑项目景观基础工程、钢筋混凝土工程(含钢结构基础)、景观园建工程(水景、铺装、室外园林小品等)、景观土方及绿化工程(场地绿化、苗木栽植及养护管理等)、景观强弱电工程(电气系统的采购安装、景观泛光照明采购及安装等)、景观给排水工程、泳池建造及配套设备管道采购及安装、景观 logo 工程,以及海绵城市验收、规划验收、消防验收、竣工验收、专项验收的协调配合工作以及与其他专业工程的协调配合工作、承包范围内的深化设计工作、报批报建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乙方不能拒绝执行甲方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

2. 本次承包范围不包含:(1)中电创新大厦项目精神堡垒和特色水景的钢结构工程;(2)中电嘉苑项目泳池廊架、特色廊架、屋顶花园廊架、中心花园廊架、主入口大门、室外楼梯的钢结构工程。

三、工期:

3.1 总工期为 290 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6 日,竣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3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监理通知为准,竣工日期以甲方组织的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园林景观工程专项验收合格报告和中电嘉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专项验收合格报告上载明的日期为准。同时,乙方需无条件配合中电创新大厦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取得政府监督五方责任主体参与的竣工验收报告、中电嘉苑项目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取得政府监督五方责任主体参与的竣工验收报告。

3.2 乙方确认并知悉,中电创新大厦项目和中电嘉苑项目为独立单体,两者可能并非同时启动工作,各地块工期可能存在不一致,乙方接受该风险,并同意按实际工期安排人员、

设备、材料完成相关工作。

3.3 即使开工日期推迟，在未得到甲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竣工日期不调整。

3.4 本项目取得政府监督五方责任主体参与的竣工验收报告后，乙方仍然负有协助甲方办理竣工备案相关手续的责任。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及行业主管部门验收标准，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价款

5.1 合同造价：固定单价。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伍拾贰万捌仟伍佰陆拾陆元贰角肆分（小写：¥21,528,566.24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446,425.85元；暂列金额：2,340,000.00元；

5.1.1 中电创新大厦项目暂定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捌佰零陆万伍仟零陆拾柒元陆角柒分（小写：¥8,065,067.67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78,832.06元；暂列金额：870,000.00元；

5.1.2 中电嘉苑项目暂定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肆拾陆万叁仟肆佰玖拾捌元伍角柒分（小写：¥13,463,498.57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67,593.79元；暂列金额：1,470,000.00元。

5.2 本合同价款不含总包管理费，总包管理费（含总包配合费、总包管理服务费、现场水电费）由甲方直接支付给总包单位，乙方无须考虑。

5.3 为配合项目的竣工验收，乙方施工过程可能存在多次进退场，乙方已充分考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若遇多次进退场，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甲方的安排不进场或不退场，乙方已充分考虑并接受前述风险，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5.4 根据工程进度安排，乙方有可能需要办理施工许可证，办证的手续、产生的费用以及由此给乙方带来的项目管理成本和施工成本的增加，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六、乙方税务资质：

6.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一般纳税人；

6.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一般计税方法；

6.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9%）

6.4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

前已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结算已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6.5 甲方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

企业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户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6.6 乙方帐户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29888972N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中粮商务公园3栋1203

电话： 0755-27942644

开户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西乡支行

银行账号： 000013014768

七、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7. 投标文件（包括乙方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资料）；
8.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以较严格者为准；
9.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0.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甲乙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协议。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甲乙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且正确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或任何事项甲方与乙方发生纠纷或争议时，均以甲方意见为准。乙方不得以争议或纠纷未解决而怠工、停工。

十一、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6月27日

附件 1：甲限品牌表

附件 2：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3：施工界面

附件 4：技术要求

甲方（公章）：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

乙方（公章）：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二、投标人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工程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时间格式: XXXX. XX. XX)	竣工验收时间 (时间格式: XXXX. XX. XX)	合同金额 (万元)
1	坪山田田学校 园林景观项目	深圳(华润) 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	2019. 4	2020. 8. 27	1496. 780209 万元
2	侨城北公园项 目绿化工程	华润(深圳) 有限公司	绿化工程	2021. 10. 13	2023. 3. 22	762. 51 万元
3						
4						
5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项目经理简历

姓名	饶家吉	性别	男	年龄	34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225199005011518		
手机号码	1882430269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1442022202304803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8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华润)有限公司	坪山田田学校园林景观项目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合同金额:1496.780209万元	2018.7.27 至 2020.8.27	已完	合格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侨城北公园项目绿化工程	项目占地面积约67078.94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半地下停车场、园林景观、园林建筑、山体边坡绿化、休闲设施、给排水、电气、绿化等。合同金额:762.51万元	2021.11.6 至 2023.3.22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0月12日
- 2026年04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饶家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05月0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4803



聘用企业: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5-10至2027-05-09)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5-10至2027-05-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饶家吉

签名日期: 2024.1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5月1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6504

姓 名: 饶家吉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0年05月0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9月03日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14日 至 2025年09月0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4日



业绩 1、坪山田田学校园林景观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220180063003001

标段名称：坪山区田田学校园林景观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496.780209万元

中标工期：61

项目经理(总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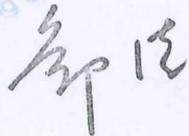
本工程于 2019-01-2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3-21

查验码：5008897033574355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城基园林合同总 号 2019 年第 004 号

合同编号 CRCSZ-TT-SG-19002

【坪山区田田学校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4】月

合同编号 CRCSZ-TT-SG-19002

【坪山区田田学校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承包人（乙方）：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街道人民北路恒江大厦5楼501-502室
法定代表人：王戴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7年06月01日，委托人【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发包人已于【2018】年【09】月【27】日与“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称“总承包方”）签订了《坪山区田田学校施工总承包合同》（下称“总承包合同”），约定将坪山区田田学校项目（下称“本项目”）总承包委托给总承包方。

3.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中园林景观专业工程的施工。

4. 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总承包合同之全部条款，并对发包人授予总承包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5.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坪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田田学校园林景观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田头片区

工程内容：田田学校地处本市坪山区田头片区，东临马鞍岭路，西临创景南路，南临新岭路（规划中）。项目包含宿舍楼、教学楼初中部、小学部、食堂、体育馆、艺术楼、风雨操场。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32368.13 m²，总建筑面积 108750.95 m²。建筑高度最高 97m。

建筑面积：108750.95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坪发改复【2017】373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__米宽：__米高：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_____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_____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 ; 庭院管: 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 内打 ,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9年05月10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19年07月1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1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 (大写) 壹仟肆佰玖拾陆万柒仟捌佰零贰元零玖分 (¥14,967,802.09元) 不含税价同总价: 人民币 (大写) 壹仟肆佰伍拾壹万伍仟肆佰伍拾伍元柒角伍分 (¥14,515,455.75元)

其中:

(1)税金:

人民币 (大写) 肆拾伍万 贰仟叁佰肆拾陆元叁角肆分 (¥452346.34元);

(2)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 (大写) 贰拾叁万 零伍佰陆拾壹元叁角捌分 (¥230561.38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零 (¥0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伍拾万 元整 (¥500000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捌拾万 元整 (¥800000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

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答疑补遗；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8)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9)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0)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发包人柒份，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深圳市_____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39299603002486295
上海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经 办 人：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坪山田田学校

验收日期： 2020年8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坪山田田学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创景路以东、马鞍岭路以西，新岭路（待建）以北	建筑面积	108304.61m ²	工程造价	35337.10564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6	层
	/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17-83-01-716525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7月27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054-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公司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公司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富银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蓝方运、孙国通
副组长	陆万柱、万永胜
组员	马连胜、尤尚伦、钟声、王焕新、王前进、杨倩、杨一飞、胡辉强、曾德勇、林康贵、罗晓生、翟志梅、夏春颖、关世超、吕作龙、邹苏波、仰永发、梁华林、赵颖、黎雪琴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尤尚伦	邓永雄、杨一飞、林康贵、邱诗锦、林淡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马连胜	张彤彤、杨倩、肖文伟、唐龙海、陈昌武、姚纯锋、胡辉强、曾德勇、赵颖、黎雪琴
工程质控资料	关世超	刘小妹、梅贤阳、陈训彪、赵颖、黎雪琴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3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3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 9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淋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3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2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9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9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蓝方运	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蓝方运
2	郭帮毅	深圳市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郭帮毅
3	邓永雄	深圳市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邓永雄
4	王前进	深圳市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前进
5	崔新义	深圳市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		崔新义
6	徐德轩	深圳市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		徐德轩
7	吴锋	深圳市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		吴锋
8	尤尚伦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尤尚伦
9	万永胜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万永胜
10	林康贵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林康贵
11	胡辉强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胡辉强
12	曾德勇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工程师		曾德勇
13	余金开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余金开
14	陆万柱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陆万柱
15	邹苏波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邹苏波
16	关世超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关世超
17	吕作龙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吕作龙
18	李敬源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李敬源
19	王文干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公司有限公司	土建主管施工员		王文干
20	刘帆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公司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刘帆
21	肖文伟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公司有限公司	水电主管施工员		肖文伟
22	刘小妹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公司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小妹
23	马连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连胜
24					
2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内容，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组成现场验收组进行现场验收，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2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8月2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2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2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27日

* GD- E1- 914/ 6 *

业绩 2、侨城北公园项目绿化工程

2021.46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053004001

标段名称: 侨城北公园项目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762.512459万元

中标工期: 456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邓伦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09

刘宇

查验码: 466926042413978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CRLCJ-NS16-QCB01-FB-211001

202110-016

【侨城北公园项目】

【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委托人（业主方）：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业主方）：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前海路 3109 号城管大楼

法定代表人：张玉庆

联系人：刘宇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涌一路华润置地大厦 E 座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联系人：潘鸿岭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承包人（乙方）：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龙华新区民治街道人民北路恒江大厦 5 楼 501-502 室

法定代表人：王戴勇

联系人：黄国阳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 年 4 月 26 日，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中绿化专业工程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南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侨城北公园项目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路北侧，北侧临近广深高速

工程内容：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67078.94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半地下停车场、园林景观、园林建筑、山体边坡绿化、休闲设施、给排水、电气、绿化等。建设项目总投资暂定 9373 万元，本次发包估价 900 万元。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南发改批[2020]262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绿化工程。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__米宽：__米高：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1月6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2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56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满足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参照标准:最新的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及局部修订》。承包人应积极配合承包人实现承包合同约定的质量目标。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柒佰陆拾贰万伍仟壹佰贰拾肆元伍角玖分_（¥_7625124.59_元）

其中：

(1)税金：

/

(2)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_陆万肆仟捌佰柒拾元伍分_（¥_64870.05_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肆拾贰万肆仟伍佰伍拾玖元贰角伍分_（¥_424559.25_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三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招标答疑补遗;
 -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8)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9)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三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三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业主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拾贰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业主执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0月13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三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本合同经三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成立并生效,至三方在本合同下的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终止。

本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一:工程变更管理办法

- 附件二：工程结算管理办法
- 附件三：工程计量支付管理办法
- 附件四：代建项目承包商评价及分级管理细则
- 附件五：项目管理奖罚制度
- 附件六：技术要求
- 附件七：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八：中标通知书
- 附件九：商务标投标报价
- 附件十：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及进场设备
- 附件十一：主要材料设备参考品牌
- 附件十二：预付款保函及履约保函格式附件
- 附件十三：投标承诺书附件
- 附件十四：答疑补遗文件
- 附件十五：合同付款权利义务概括转移协议
- 附件十六：更换保函受益人的函附件
- 附件十七：关于询价定价材料管控函件的回复
- 附件十八：华润置地与合作方廉洁协议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委 托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 代表人:
 委 托 代 理 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发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 代表人:
 委 托 代 理 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 代表人:
 委 托 代 理 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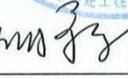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侨城北公园项目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路北侧， 北侧临近广深高速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占地面积约67078.94M ²	工程造价 （万元）	762.512459
结构类型	绿化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施工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2-1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总施工单位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政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欧阳毅新 注册号 31008144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22日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22日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6年06月0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3月22日

三、投标人财务状况

投标人财务状况

近三年财务情况

项目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货币资金	6000 万元	6000 万元	6000 万元
应收账款期初余额	1126.984262 万元	1242.967519 万元	1067.528122 万元
应收账款期末值	1242.967519 万元	1067.528122 万元	2343.891623 万元
资产总额	11458.99031 万元	11362.36917 万元	11453.49547 万元
流动负债	2915.953074 万元	2918.725837 万元	3063.107837 万元
负债总额	2915.953074 万元	2918.725837 万元	3063.107837 万元
净资产	8543.037239 万元	8443.643335 万元	8390.387629 万元
营业收入	22684.17532 万元	20891.65728 万元	21032.6784 万元
净利润	1451.254684 万元	1300.606096 万元	1346.744294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净流量净额	2126.750177 万元	1484.415892 万元	697.497327 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净流量净额	0 万元	0 万元	0 万元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2021 年审计报告

报告书

REPORT



深圳汇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中国·深圳
China Shenzhen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17
七、固定资产明细表	18
八、营业执照及事务所执业证书	19

深圳汇原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Hui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丹竹头立信路 49 号 C 栋 506 电话: 22307972 28266428 传真: 28266428

机密

深汇原会审字[2022]079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1,346,195.26	62,078,693.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2,429,675.19	11,269,842.62
预付款项	3	8,762,000.00	8,519,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	3,744,544.27	8,812,945.17
存货	4	6,217,945.48	5,013,672.9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2,500,360.20	95,694,154.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12,057,536.25	14,069,872.4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006.68	32,006.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89,542.93	14,101,879.13
资产总计		114,589,903.13	109,796,033.3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14,296,847.58	13,109,634.72
预收款项		4,916,822.00	4,396,284.00
应付职工薪酬		9,428,167.00	8,972,563.00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	517,694.16	429,726.1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159,530.74	26,908,207.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9,159,530.74	26,908,207.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5,430,372.39	22,887,825.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430,372.39	82,887,82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4,589,903.13	109,796,033.3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9	226,841,753.19
减：营业成本	9	183,472,864.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38,363.29
销售费用		9,912,463.24
管理费用		12,846,375.7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8,376.2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90,062.4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90,062.45
减：所得税费用		4,847,515.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42,546.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将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被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542,546.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6,202,458.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54,89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557,357.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732,924.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84,692.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72,239.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289,85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7,501.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67,501.7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542,546.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12,336.2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4,272.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5,568.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51,322.9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7,501.7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346,195.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078,693.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67,501.7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	-	-	-	-	22,887,825.55	82,887,82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	-	-	-	-	22,887,825.55	82,887,82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42,546.84	2,542,546.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542,546.84	14,542,546.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三) 利润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3. 其他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	-	-	-	-	25,430,372.39	85,430,372.3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1年7月13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29888972N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刁继辉;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30年;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中粮商务公园3栋1203。

经营范围:环境治理、生态修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养护;风景园林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营造林工程规划设计;市政公用总承包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生态修复工程、营造林工程及抚育、污水综合治理工程、节能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文物保护工程(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建筑劳务分包;垃圾收集、运输、清扫及清洁服务;道路保洁服务;有害生物防治、白蚁防治、红火蚁及薇甘菊相关虫害防治;苗木、花木、园林绿化产品的研发、种植及销售;花卉盆景的销售、租赁(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肥料产品、园林绿化物资设备及材料购销;有机农产品的研发、种植及销售;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生态旅游项目开发及经营(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 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营业收入	3% 6% 9%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0 年度，“本期”指 2021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984,365.20	961,571.60
银行存款	70,361,830.06	61,117,121.89
合 计	71,346,195.26	62,078,693.49

2、 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12,429,675.19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 年	12,429,675.19	100%		11,269,842.62	100%	
合 计	12,429,675.19	100%		11,269,842.62	100%	

3、 预付账款

(1) 公司期末预付账款账面净额为 8,762,000.00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 年	8,762,000.00	100%		8,519,000.00	100%	
合 计	8,762,000.00	100%		8,519,000.00	100%	

4、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3,744,544.27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2-3 年	3,744,544.27	100%		8,812,945.17	100%	
合 计	3,744,544.27	100%		8,812,945.17	100%	

5、存货

(1) 存货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苗木	6,217,945.48		5,013,672.98	
合 计	6,217,945.48		5,013,672.98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及机械	47,952,365.53			47,952,365.53
电子设备及其他	5,666,451.70			5,666,451.70
合 计	53,618,817.23			53,618,817.23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及机械	33,897,410.53	2,012,336.20		35,909,746.73
电子设备及其他	5,651,534.25			5,651,534.25
合 计	39,548,944.78	2,012,336.20		41,561,280.98
净 值	14,069,872.45			12,057,536.25

7、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4,296,847.58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 年	14,296,847.58	100%	13,109,634.72	100%
合 计	14,296,847.58	100%	13,109,634.72	100%

8、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517,694.16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 年	517,694.16	100%	4,718,964.15	100%
合 计	517,694.16	100%	4,718,964.15	100%

9、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吴星明	10,000,000.00	17%	10,000,000.00	17%
何丽华	50,000,000.00	83%	50,000,000.00	83%
合计	60,000,000.00	100%	60,000,000.00	100%

1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按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列示：

类 别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26,841,753.19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100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0
1-2年	5	5
2-3年	10	10

3-4年	20	20
4-5年	20	2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20	4.50%
机器设备	10%	5	18.00%
运输设备	10%	10	9.00%
其他设备	10%	5	18.00%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0、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1、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2、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3、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

固定资产折旧表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226,841,753.19
主营业务成本		183,472,864.65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183,472,864.65

七、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固定资产明细表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备注
挖掘机1	辆	8	2,640,000.00	2,608,200.00	31,800.00	
洒水车	辆	20	4,800,000.00	4,669,840.00	130,160.00	
中型货车	辆	3	635,175.00	620,137.52	15,037.48	
人货车	辆	7	560,000.00	542,008.00	17,992.00	
捷达桥车	辆	3	540,000.00	513,000.00	27,000.00	
金杯面包车	辆	3	360,000.00	342,000.00	18,000.00	
一体机	台	5	92,400.00	87,780.00	4,620.00	
油锯	部	26	91,052.00	86,500.00	4,552.00	
打药机	部	8	16,000.00	15,200.00	800.00	
绿篱机	部	30	115,800.00	110,010.00	5,790.00	
打孔压草机	部	7	43,400.00	41,230.00	2,170.00	
本田汽油水泵	部	5	17,500.00	14,127.00	3,373.00	
越野车	辆	2	560,000.00	541,000.00	19,000.00	
割灌机	部	26	65,000.00	61,750.00	3,250.00	
轻型厢式货车	辆	3	510,333.00	484,803.27	25,529.73	
江铃高空作业车	辆	8	1,320,000.00	1,123,169.00	196,831.00	
挖掘机2	辆	10	1,800,000.00	1,529,668.14	270,331.86	
东风平板运输车	辆	6	3,368,853.06	2,569,124.32	799,728.74	
台式电脑	台	100	560,000.00	469,325.00	90,675.00	
空调机2	部	20	52,000.00	43,635.30	8,364.70	
轻重运输车	辆	5	900,000.00	696,127.00	203,873.00	
剪草机	部	30	105,000.00	95,812.50	9,187.50	
绿化喷药车	辆	25	3,000,000.00	2,671,984.45	328,015.55	
绿化高空作业车	辆	20	3,200,000.00	2,829,746.35	370,253.65	
扫描仪	部	10	45,000.00	41,123.90	3,876.10	
数码相机	部	16	80,000.00	74,126.30	5,873.70	
传真机	台	16	56,000.00	47,880.00	8,120.00	
摄像机	部	20	366,360.00	249,342.60	117,017.40	
草坪机	部	50	180,000.00	172,450.00	7,550.00	
巨猛挖掘机	台	5	1,940,000.00	1,496,842.34	443,157.66	
电脑	台	80	224,000.00	194,112.20	29,887.80	
推土机	台	10	2,253,000.00	1,869,452.12	383,547.88	
索佳全站仪	台	5	274,000.00	197,123.00	76,877.00	
索佳电子经纬仪	台	6	312,000.00	271,412.00	40,588.00	
HP绘图仪	台	5	240,000.00	136,800.00	103,200.00	
激光测距仪	台	5	21,000.00	10,307.50	10,692.50	
绿化喷洒车	辆	8	772,000.00	632,477.00	139,523.00	
清扫车	辆	14	10,200,843.06	7,169,485.16	3,031,357.90	
平板运输车	辆	3	1,985,000.00	1,536,842.12	448,157.88	
推土机	台	10	2,253,000.00	1,123,896.24	1,129,103.76	
扫地车	台	4	4,636,636.40	2,665,961.81	1,970,674.59	
电脑	台	42	313,698.20	239,146.52	74,551.68	
绿化喷洒车	辆	7	717,525.01	64,152.30	653,372.71	
办公设备	套	1	1,396,241.50	602,170.02	794,071.48	
合计			53,618,817.23	41,561,280.98	12,057,536.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HCUX6B

营业执照



名称 深圳汇原木竹业有限公司(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先里

成立日期 2019年03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竹头社区立信路49号C栋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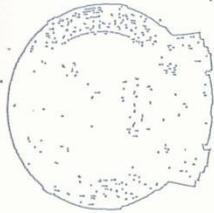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9年04月02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基本信息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公示，请市场主体在上方第二项信息中，请整理左下有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每年于公示系统之日前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0613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汇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邓先里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竹头社区立信路49号C栋506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普通合伙
47470302
深财会〔2019〕115号
2019年10月29日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22 年审计报告

报告书

REPORT



深圳汇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HUI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中国 · 深圳
China Shenzhen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书

<u>目 录</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书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17
七、固定资产明细表	18
八、营业执照及事务所执业证书	19

深圳汇原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Hui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丹竹头立信路 49 号 C 栋 506 电话: 22307972 28266428 传真: 28266428

机密

深汇原会审字[2023]068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2,190,354.18	71,346,195.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0,675,281.22	12,429,675.19
预付款项	3	8,612,000.00	8,762,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	3,918,425.29	3,744,544.27
存货	5	8,150,424.30	6,217,945.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3,546,484.99	102,500,360.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10,045,200.05	12,057,536.2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006.68	32,006.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77,206.73	12,089,542.93
资产总计		113,623,691.72	114,589,903.1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3,762,984.12	14,296,847.58
预收款项		4,984,128.00	4,916,822.00
应付职工薪酬		9,815,427.00	9,428,167.00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	624,719.25	517,694.1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187,258.37	29,159,530.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9,187,258.37	29,159,530.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4,436,433.35	25,430,372.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436,433.35	85,430,37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623,691.72	114,589,903.1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0	208,916,572.84
减：营业成本	10	169,264,175.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24,702.89
销售费用		9,234,872.48
管理费用		11,971,542.82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220,135.1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一”号填列）		
投资净收益（净损失以“一”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7,341,414.6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17,341,414.62
减：所得税费用		4,335,353.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13,006,060.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将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06,060.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738,272.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80,03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218,305.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580,517.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94,382.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99,247.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374,14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4,158.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4,158.9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年累计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006,060.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12,336.2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2,478.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0,512.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727.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4,158.9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190,354.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346,195.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4,158.9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云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	-	-	-	-	25,430,372.39	85,430,372.3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	-	-	-	-	25,430,372.39	85,430,372.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993,939.04	-993,939.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006,060.96	13,006,060.9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4,000,000.00	-1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000,000.00	-14,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	-	-	-	-	24,436,433.35	84,436,433.3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1年7月13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29888972N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刁继辉;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30年;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中粮商务公园3栋1203。

经营范围:环境治理、生态修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养护;风景园林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营造林工程规划设计;市政公用总承包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生态修复工程、营造林工程及抚育、污水综合治理工程、节能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文物保护工程(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建筑劳务分包;垃圾收集、运输、清扫及清洁服务;道路保洁服务;有害生物防治、白蚁防治、红火蚁及微甘菊相关虫害防治;苗木、花木、园林绿化产品的研发、种植及销售;花卉盆景的销售、租赁(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肥料产品、园林绿化物资设备及材料购销;有机农产品的研发、种植及销售;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生态旅游项目开发及经营(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 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营业收入	3% 6% 9%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996,278.30	984,365.20
银行存款	71,194,075.88	70,361,830.06
合 计	72,190,354.18	71,346,195.26

2、 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10,675,281.22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 年	10,675,281.22	100%		12,429,675.19	100%	
合 计	10,675,281.22	100%		12,429,675.19	100%	

3、 预付账款

(1) 公司期末预付账款账面净额为 8,612,000.00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 年	8,612,000.00	100%		8,762,000.00	100%	
合 计	8,612,000.00	100%		8,762,000.00	100%	

4、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3,918,425.29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2-3 年	3,918,425.29	100%		3,744,544.27	100%	
合 计	3,918,425.29	100%		3,744,544.27	100%	

5、存货

(1) 存货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苗木	8,150,424.30		6,217,945.48	
合 计	8,150,424.30		6,217,945.48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及机械	47,952,365.53			47,952,365.53
电子设备及其他	5,666,451.70			5,666,451.70
合 计	53,618,817.23			53,618,817.23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及机械	35,909,746.73	2,012,336.20		37,922,082.93
电子设备及其他	5,651,534.25			5,651,534.25
合 计	41,561,280.98	2,012,336.20		43,573,617.18
净 值	12,057,536.25			10,045,200.05

7、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3,762,984.12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 年	13,762,984.12	100%	14,296,847.58	100%
合 计	13,762,984.12	100%	14,296,847.58	100%

8、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624,719.25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 年	624,719.25	100%	517,694.16	100%
合 计	624,719.25	100%	517,694.16	100%

9、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吴星明	10,000,000.00	17%	10,000,000.00	17%
何丽华	50,000,000.00	83%	50,000,000.00	83%
合计	60,000,000.00	100%	60,000,000.00	100%

1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按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列示：

类 别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08,916,572.84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100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0
1-2年	5	5
2-3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20	4.50%
机器设备	10%	5	18.00%
运输设备	10%	10	9.00%
其他设备	10%	5	18.00%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0、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1、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2、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3、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208,916,572.84
主营业务成本		169,264,175.22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169,264,175.22

七、 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固定资产明细表

2022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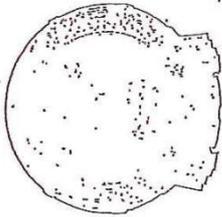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备注
挖掘机1	辆	8	2,640,000.00	2,608,200.00	31,800.00	
洒水车	辆	20	4,800,000.00	4,669,840.00	130,160.00	
中型货车	辆	3	635,175.00	620,137.52	15,037.48	
人货车	辆	7	560,000.00	542,008.00	17,992.00	
捷达桥车	辆	3	540,000.00	513,000.00	27,000.00	
金杯面包车	辆	3	360,000.00	342,000.00	18,000.00	
一体机	台	5	92,400.00	87,780.00	4,620.00	
油锯	部	26	91,052.00	86,500.00	4,552.00	
打药机	部	8	16,000.00	15,200.00	800.00	
绿篱机	部	30	115,800.00	110,010.00	5,790.00	
打孔压草机	部	7	43,400.00	41,230.00	2,170.00	
本田汽油水泵	部	5	17,500.00	14,127.00	3,373.00	
越野车	辆	2	560,000.00	541,000.00	19,000.00	
割灌机	部	26	65,000.00	61,750.00	3,250.00	
轻型厢式货车	辆	3	510,333.00	484,803.27	25,529.73	
江铃高空作业车	辆	8	1,320,000.00	1,123,169.00	196,831.00	
挖掘机2	辆	10	1,800,000.00	1,529,668.14	270,331.86	
东风平板运输车	辆	6	3,368,853.06	2,569,124.32	799,728.74	
台式电脑	台	100	560,000.00	469,325.00	90,675.00	
空调机2	部	20	52,000.00	43,635.30	8,364.70	
轻重运输车	辆	5	900,000.00	696,127.00	203,873.00	
剪草机	部	30	105,000.00	95,812.50	9,187.50	
绿化喷药车	辆	25	3,000,000.00	2,671,984.45	328,015.55	
绿化高空作业车	辆	20	3,200,000.00	2,829,746.35	370,253.65	
扫描仪	部	10	45,000.00	41,123.90	3,876.10	
数码相机	部	16	80,000.00	74,126.30	5,873.70	
传真机	台	16	56,000.00	47,880.00	8,120.00	
摄像机	部	20	366,360.00	249,342.60	117,017.40	
草坪机	部	50	180,000.00	172,450.00	7,550.00	
巨猛挖掘机	台	5	1,940,000.00	1,496,842.34	443,157.66	
电脑	台	80	224,000.00	194,112.20	29,887.80	
推土机	台	10	2,253,000.00	2,069,452.12	183,547.88	
索佳全站仪	台	5	274,000.00	197,123.00	76,877.00	
索佳电子经纬仪	台	6	312,000.00	271,412.00	40,588.00	
HP绘图仪	台	5	240,000.00	136,800.00	103,200.00	
激光测距仪	台	5	21,000.00	10,307.50	10,692.50	
绿化喷洒车	辆	8	772,000.00	632,477.00	139,523.00	
清扫车	辆	14	10,200,843.06	7,955,338.48	2,245,504.58	
平板运输车	辆	3	1,985,000.00	1,536,842.12	448,157.88	
推土机	台	10	2,253,000.00	1,673,921.85	579,078.15	
扫地车	台	4	4,636,636.40	3,017,245.26	1,619,391.14	
电脑	台	42	313,698.20	239,146.52	74,551.68	
绿化喷洒车	辆	7	717,525.01	189,326.12	528,198.89	
办公设备	套	1	1,396,241.50	602,170.02	794,071.48	
合计			53,618,817.23	43,573,617.18	10,045,200.05	

证书序号: 000613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汇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邓先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竹头社区立信路49号C栋506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02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9〕11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9年10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HCUX6B



名称 深圳汇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先里

成立日期 2019年03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丹竹头社区立信路49号C栋506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陆左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系统填报并于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三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登记机关
2019年04月0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17
七、固定资产明细表	18
八、营业执照及事务所执业证书	19

深圳汇原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Hui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富通海智科技园 6 栋 608

电话：22307972、28266428

机密

深汇原会审字[2024]076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68,165,327.45	72,190,354.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3,438,916.23	10,675,281.22
预付款项	3	5,940,000.00	8,612,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	2,015,927.46	3,918,425.29
存货	5	6,909,912.99	8,150,424.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6,470,084.13	103,546,484.9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8,032,863.85	10,045,200.0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006.68	32,006.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64,870.53	10,077,206.73
资产总计		114,534,954.66	113,623,691.7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7,916,723.45	13,762,984.12
预收款项		5,126,374.53	4,984,128.00
应付职工薪酬		2,172,156.00	9,815,427.00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	2,415,824.39	624,719.2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631,078.37	29,187,258.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0,631,078.37	29,187,258.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3,903,876.29	24,436,433.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903,876.29	84,436,433.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4,534,954.66	113,623,691.7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0	210,326,783.96
减：营业成本	10	170,437,118.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833,644.79
销售费用		9,312,538.36
管理费用		11,983,624.15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196,732.2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一”号填列）		
投资净收益（净损失以“一”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7,956,590.5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17,956,590.59
减：所得税费用		4,489,147.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13,467,442.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将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467,442.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7,705,395.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0.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712,056.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370,867.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96,383.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69,832.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737,08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4,973.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5,026.7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年累计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67,442.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12,336.2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0,511.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89,137.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6,180.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4,973.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165,327.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2,190,354.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5,026.7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奇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	-	-	-	-	-	24,436,433.35	84,436,43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	-	-	-	-	-	24,436,433.35	84,436,433.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2,557.06	-532,557.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467,442.94	13,467,442.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000,000.00	-1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000,000.00	-14,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	-	-	-	-	-	23,903,876.29	83,903,876.2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13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29888972N 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黄德海;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 6000 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中粮商务公园 3 栋 1203。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环境治理、生态修复;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养护; 风景园林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营造林工程规划设计; 市政公用总承包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生态修复工程、营造林工程及抚育、污水综合治理工程、节能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文物保护工程(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建筑劳务分包; 垃圾收集、运输、清扫及清洁服务; 道路保洁服务; 有害生物防治、白蚁防治、红火蚁及薇甘菊相关虫害防治; 苗木、花木、园林绿化产品的研发、种植及销售; 花卉盆景的销售、租赁(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 肥料产品、园林绿化物资设备及材料购销; 有机农产品的研发、种植及销售; 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 生态旅游项目开发及经营(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投资兴办实业; 国内贸易; 工程监理; 物业管理。(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 园林绿化工程、餐饮服务。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和 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和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100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0
1-2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8、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20	4.50%
机器设备	10%	5	18.00%
运输设备	10%	10	9.00%
其他设备	10%	5	18.00%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0、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1、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2、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3、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 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营业收入	3% 6% 9%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58,936.50	996,278.30
银行存款	67,106,390.95	71,194,075.88
合 计	68,165,327.45	72,190,354.18

2、 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23,438,916.23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 年	23,438,916.23	100%		10,675,281.22	100%	
合 计	23,438,916.23	100%		10,675,281.22	100%	

3、 预付账款

(1) 公司期末预付账款账面净额为 5,940,000.00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2 年	5,940,000.00	100%		8,612,000.00	100%	
合 计	5,940,000.00	100%		8,612,000.00	100%	

4、 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2,015,927.46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2-3 年	2,015,927.46	100%		3,918,425.29	100%	
合 计	2,015,927.46	100%		3,918,425.29	100%	

5、 存货

(1) 存货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苗木	6,909,912.99		8,150,424.30	
合 计	6,909,912.99		8,150,424.30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及机械	47,952,365.53			47,952,365.53
电子设备及其他	5,666,451.70			5,666,451.70
合 计	53,618,817.23			53,618,817.23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及机械	37,922,082.93	2,012,336.20		39,934,419.13
电子设备及其他	5,651,534.25			5,651,534.25
合 计	43,573,617.18	2,012,336.20		45,585,953.38
净 值	10,045,200.05			8,032,863.85

7、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7,916,723.45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 年	17,916,723.45	100%	13,762,984.12	100%
合 计	17,916,723.45	100%	13,762,984.12	100%

8、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2,415,824.39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 年	2,415,824.39	100%	624,719.25	100%
合 计	2,415,824.39	100%	624,719.25	100%

9、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吴星明	10,000,000.00	17%	10,000,000.00	17%
何丽华	50,000,000.00	83%	50,000,000.00	83%
合计	60,000,000.00	100%	60,000,000.00	100%

1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按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列示：

类 别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10,326,783.96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210,326,783.96
主营业务成本		170,437,118.35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170,437,118.35

七、 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固定资产明细表

202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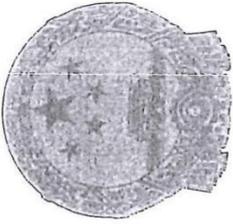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备注
挖掘机1	辆	8	2,640,000.00	2,608,200.00	31,800.00	
洒水车	辆	20	4,800,000.00	4,669,840.00	130,160.00	
中型货车	辆	3	635,175.00	620,137.52	15,037.48	
人货车	辆	7	560,000.00	542,008.00	17,992.00	
捷达桥车	辆	3	540,000.00	513,000.00	27,000.00	
金杯面包车	辆	3	360,000.00	342,000.00	18,000.00	
一体机	台	5	92,400.00	87,780.00	4,620.00	
油锯	部	26	91,052.00	86,500.00	4,552.00	
打药机	部	8	16,000.00	15,200.00	800.00	
绿篱机	部	30	115,800.00	110,010.00	5,790.00	
打孔压草机	部	7	43,400.00	41,230.00	2,170.00	
本田汽油水泵	部	5	17,500.00	14,127.00	3,373.00	
越野车	辆	2	560,000.00	541,000.00	19,000.00	
割灌机	部	26	65,000.00	61,750.00	3,250.00	
轻型厢式货车	辆	3	510,333.00	484,803.27	25,529.73	
江铃高空作业车	辆	8	1,320,000.00	1,241,969.00	78,031.00	
挖掘机2	辆	10	1,800,000.00	1,691,668.14	108,331.86	
东风平板运输车	辆	6	3,368,853.06	2,872,321.09	496,531.97	
台式电脑	台	100	560,000.00	469,325.00	90,675.00	
空调机2	部	20	52,000.00	43,635.30	8,364.70	
轻重运输车	辆	5	900,000.00	858,127.00	41,873.00	
剪草机	部	30	105,000.00	95,812.50	9,187.50	
绿化喷药车	辆	25	3,000,000.00	2,671,984.45	328,015.55	
绿化高空作业车	辆	20	3,200,000.00	2,829,746.35	370,253.65	
扫描仪	部	10	45,000.00	41,123.90	3,876.10	
数码相机	部	16	80,000.00	74,126.30	5,873.70	
传真机	台	16	56,000.00	47,880.00	8,120.00	
摄像机	部	20	366,360.00	249,342.60	117,017.40	
草坪机	部	50	180,000.00	172,450.00	7,550.00	
巨猛挖掘机	台	5	1,940,000.00	1,671,442.34	268,557.66	
电脑	台	80	224,000.00	194,112.20	29,887.80	
推土机	台	10	2,253,000.00	2,069,452.12	183,547.88	
索佳全站仪	台	5	274,000.00	197,123.00	76,877.00	
索佳电子经纬仪	台	6	312,000.00	271,412.00	40,588.00	
HP绘图仪	台	5	240,000.00	136,800.00	103,200.00	
激光测距仪	台	5	21,000.00	10,307.50	10,692.50	
绿化喷洒车	辆	8	772,000.00	632,477.00	139,523.00	
清扫车	辆	14	10,200,843.06	8,673,414.36	1,527,428.70	
平板运输车	辆	3	1,985,000.00	1,536,842.12	448,157.88	
推土机	台	10	2,253,000.00	1,673,921.85	579,078.15	
扫地车	台	4	4,636,636.40	3,318,926.75	1,317,709.65	
电脑	台	42	313,698.20	239,146.52	74,551.68	
绿化喷洒车	辆	7	717,525.01	217,842.10	499,682.91	
办公设备	套	1	1,396,241.50	645,636.10	750,605.40	
合计			53,618,817.23	45,585,953.38	8,032,863.85	

证书序号:002121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汇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邓先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布澜路17号富通海智科技园6栋60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02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9)11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9年10月29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HCUX6B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汇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先里

成立日期 2019年03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布澜路17号富通海智科技园6栋60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四、企业属性承诺书

企业属性证明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深圳宝安区老虎坑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工程绿道迁建工程（马鞍山消防通道维护工程） 项目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 国有 外资 合资 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深圳市奇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日期：2024年12月31日

注：

1. 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签名或签章均可；
2.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9888972N
注册号:	440306105298155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中粮商务公园3栋1203
法定代表人:	黄德海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1-07-1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1-23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高州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19日10:10:10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黄德海	168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友信恒利投资有限公司	432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19日10:10:42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环境治理、生态修复;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养护; 风景园林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营造林工程规划设计; 市政公用总承包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生态修复工程、营造林工程及抚育、污水综合治理工程、节能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文物保护工程(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建筑劳务分包; 垃圾收集、运输、清扫及清洁服务; 道路保洁服务; 有害生物防治、白蚁防治、红火蚁及薇甘菊相关虫害防治; 苗木、花木、园林绿化产品的研发、种植及销售; 花卉盆景的销售、租赁(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 肥料产品、园林绿化物资设备及材料购销; 有机农产品的研发、种植及销售; 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 生态旅游项目开发及经营(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投资兴办实业; 国内贸易; 工程监理; 物业管理。(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园林绿化工程、餐饮服务;

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19日10:10:28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五、不违法分包转包承诺书

不违法分包转包挂靠承诺书

承诺书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招标编号 2017-440300-01-02-700080004，深圳宝安区老虎坑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工程绿道迁建工程（马鞍山消防通道维护工程）【招标项目名称】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李强

联系电话：0755-27942644

传 真：0755-27942644

承诺日期：2024年12月31日



六、诚信投标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营造我市公平竞争、诚实守信、规范有序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环境，树立单位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作出以下诚信承诺：

（一）对由本单位上传（提交）的参与深圳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本单位对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对由本单位所委托授权经办人员的身份、从业资质和资格真实性负责，保证委派人员熟悉建设工程招投标业务，能够独立开展相关工作；

（三）严格按照国家和广东省、深圳市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开展招标投标活动；

（四）自觉遵守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有关交易规范与纪律要求；

（五）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自愿接受招标投标主管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主管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七）招标人只认可以投标人名义（含投标人公司名称变更）提供的相关资信证明材料，投标人关联企业提供的相关资信证明材料不予认可

（八）本单位已经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有关宣传、教育。

单位名称（公章）：深圳市奇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12月31日

七、其他

无